

**五矿信托-天风鼎安【10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关于第【3】次开放（申购、赎回）的公告说明**

我司作为“五矿信托-天风鼎安【10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受托人，现根据《五矿信托-天风鼎安【10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的约定，拟设定本次开放日为**2026年8月10日**（适用于信托单位申购/赎回时），具体要素如下：

1	申购/赎回日	2026年8月3日至2026年8月7日15:00前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及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
2	下一固定开放日	2027年8月10日
3	浮动销售服务费计提基准/投资管理费计提基准	自本次开放日2026年8月10日至下一固定开放日2027年8月10日信托计划适用的浮动销售服务费计提基准/投资管理费计提基准为【2.40】%
备注： 第3项为浮动销售服务费计提基准/ 投资管理费 计提基准性质，不构成受托人或其他任何第三方对信托收益的承诺或保证，且为年化指标，按照实际存续天数/365计算，受益人最终实际获得的信托利益以持有本信托计划份额期间净值变化情况及按照信托文件约定方式核算的结果为准。		

特此说明。

受托人：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29日